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04886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911475_11104886700_1_3911475_11104886700_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-C-3-教育合夥人培力計畫【C-3-3-2素養導向學習之生命教育工作坊】」一案，請鼓勵貴屬人員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屏東縣家長協會111年2月7日屏家協111（精進）字第11102070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詳細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及日期：111年3月5日至6日（星期六、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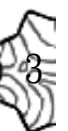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地點：本縣公館國小。

（三）參加對象：教師、家長、教育類志工。

（四）報名連結網站：<https://forms.gle/bGrD4G4yrcry9zut8>，參加教師請至「教師在職進修

網」按所參加場次報名。

三、請貴校核予參加研習之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倘遇假日得



於一年內補休，課務自理。

四、本府同意全程參與旨揭研習之人員核予該場次12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承辦單位依實際出席狀況核發，並落實簽到退機制。

五、若有疑義請逕洽家長協會王小姐，連絡電話：
0910877804。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社團法人屏東縣家長協會、本府教育處督學室張明哲教師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

科電 2022/02/14 文
交 12:14:12 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